

2022 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民革湛江市委会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湛江市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7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民革湛江市委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民革湛江市委会设 1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市委会机关行政编制 3 名，其中专职主委（副主委或秘书长）1 名，办公室主任 1 名。现有在职人员 3 人。

民革湛江市委会 2022 年财政供养人数 6 人。其中：在职 3 人，退休 3 人。

民革湛江市委会是行政机关财政拨款单位。其主要职能和工作是：

- 1、贯彻执行爱国统一战线的有关方针、政策，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 2、组织本市民革党员的政治理论学习，深入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教育、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国情教育以及与中共长期合作的优良传统教育，使民革市委在政治上与中共同央保持高度一致。

- 3、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参与市委、市

政府的各种协商会、恳谈会、座谈会，反映本党的意见和建议；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向中共湛江市委市政府建言和建议；支持和推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担任政府、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民革党员以及担任“特约员”职务的民革党员认真履行职责、做好工作。

4、开展对港澳台及海外的联谊联络工作，推动民革党员及联系人士的对外联谊工作，为促进海峡两岸经济、贸易合作和友好往来做好宣传、联系工作。

5、发挥民革党员的知识智力优势，开展科技咨询、教育文化咨询、医疗服务咨询，积极参与科技三下乡活动，为社会服务。

6、积极稳妥发展新党员；做好本市民革党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使用；推荐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推荐民革党员担任政府及司法机关领导职务，推荐政府对口联系单位联络员及特约“四员”。

7、承办中共湛江市委及民革省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是“民革履职能力建设年”。民革湛江市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思想建设为统领，引导全市民革党员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深入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

按照“大学习、大宣传、大培训、大调研、大发展”的工作思路，以“保持定力、提高能力、增强动力、充满活力”为工作目标，将“四新”“三好”贯彻到工作的全过程，在巩固政治共识、强化责任担当、推进自身建设、积极履职尽责等方面实现新作为、展现新面貌，为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民革湛江市委会提高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引导民革党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各级党委、政府和民革中央的决策部署，落实中共统战部门相关工作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重点关注建设环北部湾中心城市存在各种热点难点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推动社会民生工程的落实，积极建言献策。努力提升社会服务能力，落实帮扶责任，做好定点扶贫工作，强化特色品牌，做好社会服务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年度民革湛江市委会预算收入29.13万元，决算收入29.13万元，年初结余结转0.6万元；实际支出29.12万元，年末结余结转0.5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要求，为确保民革湛江市委会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民革湛江市委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分管财务领导任组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相关人员和财务人员任组员。

（二）自评工作过程。民革湛江市委会收到湛江市财政局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 号）要求，市委会领导高度重视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召集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 and 布置相关工作，根据工作安排于 4 月 7 日调整民革湛江市委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自评工作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制定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明确有关时间节点，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此次自评工作以办公室人员为主，其他相关职能科室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民革湛江市委会根据湛江市财政局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向湛江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科报送《关于报送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的函》及相关附件资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民革湛江市委会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2年，民革湛江市委会紧紧围绕民革广东省委、中共湛江市委的中心工作，扎实做好各项经费开支工作，为各项民革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根据湛江市财政局通知要求，结合各项整体绩效自评指标的标准，对照实际情况开展自评，得出自评结果。民革湛江市委会2022年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8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及时编制预算。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按时组织有关人员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完善从预算信息、预算编制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的预算工作流程。

（2）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部门职责，根据国家和省、市工作的统一部署，参考往年度资金预算规模和实际支出情况，结合年度实际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在深入调研论证后，做细做实各类项目预算编制。

（3）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编制年度预算，做好部门预算项目和分管专项资金的项目储备工作。

在项目库申报过程中，经论证后以项目库的形式上报湛江市财政局。

(4) 明确预算绩效目标。在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过程中，严格把关项目的政策匹配性，明确项目产出效益，全面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任务清单、测算依据和资金需求，经论证后再上报湛江市财政局。

2. 预算执行情况。

(1) 项目实施和监管。民革湛江市委会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在项目立项、申报、批复、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过程均规范，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均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差旅费、会议费、采购管理规定和民革湛江市委会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执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资产管理。民革湛江市委会制定了《民革湛江市委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管理机构及职责、资产购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等进行明确规定，市委会办公室指定专人负责固定资产合理配置、实物管理、登记造册、组织清查盘点、办理固定资产的出售、无偿转让、报损、报废等处置报批手续。会计人员负责固定资产总账和明细账核算、与资产管理系统对账、资产营运收入及收入上缴。资产使用人负责资产保存完整和合理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民革湛江市委会固定资产总额65362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65362元，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具体情况见下表。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通用设备	47135.33	47135.33	100%		
二、家具、用具、装具	18227.55	18227.55	100%		
合 计	65362.88	65362.88	100%		

(3) 经费管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民革湛江市委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支出 0.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9.2%。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民革湛江市委 2022 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 3.07 万元，支出 5.0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64%。

2. 预算监督情况。

民革湛江市委制定了《民革湛江市委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民革湛江市委差旅费管理规定》《民革湛江市委现金使用管理规定》《民革湛江市委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规定》《民革湛江市委公务卡使用管理规定》《民革湛江市委财务管理报销流

程》《民革湛江市委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民革湛江市委会机关办公用品出入库管理制度》《民革湛江市委会公车管理使用规定》等内控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制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费用支出等；“财政拨款支出”和“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严格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没有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4. 预算使用效益。

（1）思想建设。2022年市委会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以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传承民革光荣传统为基点，以落实“四新”“三好”要求为目标，开展“矢志不渝跟党走，携手奋进新时代”主题教育和民革履职能力建设年系列活动，以《湛江民革》为宣传阵地，强化教育引导，拓展宣传平台，夯实多党合作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民革湛江市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与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统一到中共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向、同行。使党员充分认识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提高民革党员的思想觉悟和政治水平，夯实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为市委会和基层组织凝聚共识、树立形象，增强履职能力提供了强有力

的支撑。

(2) 主题活动。民革湛江市委会通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政党制度等一系列多党合作的重要论述，准确把握“新型政党制度”的时代内涵，肩负起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历史使命。市委会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组织建设的内在动力，增强民革整体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市委会全面抓好组织建设。以开展“民革党员之家”建设和“示范支部”创建为契机，增强民革组织的凝聚力。

(3) 组织建设。市委会以开展“民革党员之家”建设和“示范支部”创建为契机，增强民革组织的凝聚力。市委会领导深入雷州调研，考察民革党员之家选址建设，支持雷州支部建设“湛江民革党员”之家，雷州民革党员之家投入资金40多万元建设，建有活动中心、会议室、图书室、接待室、休息室和室外活动场所共600多平方米，具有宣传展示、学习会议、交流联谊等凸显民革特色的多个功能，为湛江民革党员开展理论学习、参政议政、联系交流提供了新的平台。到目前为止，全市已建三间民革党员之家。市委会领导重视基层组织工作，年内走访了全市各区（市）统战部和各基层组织，争取各级统战部门支持民革工作，支持民革干部的培养、推荐和使用，基层组织建设取得较好的成绩。积极筹建“湛江民革台青之家”，加强与台湾青年的文化交流。全年吸收新党员14人，基本上是年轻且高学历的优秀人才，其中博士1人，硕士1人，正科1人，副科3人，为民革未来的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

(4) 参政议政。全年组织大型专题调研6次，形成调研报告

（或提案）6件。配合省委会关于乡村旅游与乡村振兴的课题调研3项。提交提案一批，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为湛江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宝贵思路。2022年围绕我市数字经济与科技创新融合、种业硅谷与农业高质量发展、城市内涝治理、发展体育旅游、解决耕地撂荒、电商发展等课题进行深入的调研，形成了6份调研报告（或提案）。

在2022年政协例会上，《关于推进“琼州海峡港航一体化”保障措施的建議》获优秀提案。本次会议提交了《发展农村集体经济 助力我市乡村振兴》被列为市长曾进泽督办的提案，市长曾进泽及相关部门多次召开的会议，进一步征求民革湛江市委会的意见和建议；《关于把湛江麻章湖光片区打造成科技教育文化发展研究中心的调研报告》引起领导重视，市政协主席李多民带队到麻章区开展座谈和调研。

（5）社会服务。民革湛江市委会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拓展社会服务新领域。市委会把主题教育活动和社会服务工作结合起来，把主题教育活动融入到社会服务中，进一步拓展社会服务的内容和形式。通过把主题教育活动和社会服务有机结合，开展了具有特色的社会服务内容，如关爱抗战老兵、关爱留守儿童、关爱残障儿童、助力县域经济发展、扶贫助学、名师支教，乡村振兴等，通过几年的努力，形成了社会服务品牌，扩大了湛江民革的社会影响力。

关爱老兵活动持续开展。开展了一系列关爱活动。积极走访全市抗战老兵，为抗战老兵送上物质和精神关爱，配合省委会关爱抗战老兵活动，为抗战老兵筹集生活补助和生病住院补助，至

目前止关爱抗战老兵共用 60 多万元，让老兵的人生的暮年体会到社会的肯定和关爱。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的影响，湛江民革的社会服务工作得到社会各界的肯定。

抗击疫情，尽责担当。民革湛江市委会抗击新冠疫情期间尽显责任担当。在今年各次疫情，市委会积极发动和组织党员参加我市抗击新冠肺炎战役，组织协调防控工作，并结合防控需要，积极联系和协调广大党员，发挥优势献计出力，以实际行动参与疫情防控战，彰显湛江民革新担当、新作为、新形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资金安排并用于产生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的活动、项目有待于探索和加强。

（四）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工作培训，定期安排财务人员进行交流学习。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二是严格财务审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加强“三公”经费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